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Manfield Chemical Holdings Limited

### 萬輝化工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61)

####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業績公告

萬輝化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收益	4	426,346	374,161
銷售成本		<u>(341,005)</u>	<u>(308,784)</u>
毛利		85,341	65,377
其他收入	5	19,235	17,162
其他收益及虧損	5	(76)	(844)
減值虧損		(1,541)	(1,275)
分銷及銷售開支		(38,591)	(33,608)
行政開支		(61,320)	(55,274)
其他開支		(1,980)	(1,959)
融資成本		(5)	(2)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u>8,397</u>	<u>13,585</u>
除稅前溢利	6	9,460	3,162
稅項	7	<u>(2,092)</u>	<u>29</u>
年度溢利		<u><u>7,368</u></u>	<u><u>3,191</u></u>
每股盈利			
— 基本	9	<u><u>1.4港仙</u></u>	<u><u>1.0港仙</u></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年度溢利	<u>7,368</u>	<u>3,191</u>
可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應佔聯營公司匯兌差額	(7,623)	11,506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u>(13,051)</u>	<u>18,395</u>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u>(20,674)</u>	<u>29,901</u>
年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u>(13,306)</u>	<u>33,092</u>
應佔年度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8,563	6,105
非控股權益	<u>(1,195)</u>	<u>(2,914)</u>
	<u>7,368</u>	<u>3,191</u>
應佔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1,503)	34,995
非控股權益	<u>(1,803)</u>	<u>(1,903)</u>
	<u>(13,306)</u>	<u>33,092</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8年12月31日

	附註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8,029	95,104
預付租賃付款		25,960	23,631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0	182,587	191,889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及 預付租賃付款		3,095	806
		<u>309,671</u>	<u>311,430</u>
流動資產			
預付租賃付款		782	705
存貨		45,277	41,56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133,881	110,960
衍生金融工具		–	433
可收回稅項		377	725
銀行結餘及現金		180,246	204,613
		<u>360,563</u>	<u>359,004</u>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	40,177
		<u>360,563</u>	<u>399,181</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54,426	43,615
合約負債		139	–
應付稅項		1,689	374
		<u>56,254</u>	<u>43,989</u>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有關的負債		–	11,260
		<u>56,254</u>	<u>55,249</u>
流動資產淨值		<u>304,309</u>	<u>343,932</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613,980</u>	<u>655,362</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3	6,000	6,000
儲備		595,650	635,22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權		<u>601,650</u>	<u>641,229</u>
非控股權益		12,330	14,133
權益總額		<u>613,980</u>	<u>655,362</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2007年修訂本)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登記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買賣液態塗料及粉末塗料。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與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貨幣一致。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及相關修訂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墊付代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時一併應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作為2014年至2016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 年度改進的一部分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投資物業轉移

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已根據各準則及修訂的相關過渡條文應用，繼而導致會計政策變動。

####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sup>3</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sup>4</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的提前還款特點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資產銷售或注資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 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性的定義 <sup>5</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正、削減或清償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2015年至2017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sup>1</sup>

<sup>1</sup> 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適用於收購日期為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首個年度期間開始當日或之後進行的業務合併

<sup>5</sup> 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所述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所有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可見將來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為識別出租人及承租人的租賃安排及會計處理引入一個綜合模式。當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生效時，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所識別資產是否由客戶控制來區分租賃及服務合約。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規定售後租回交易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有關轉讓相關資產是否應作為銷售入賬的規定而釐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亦包括有關分租及租賃修訂的規定。

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其後按成本(若干例外情況除外)減去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根據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進行調整。租賃負債初步按該日未支付的租賃付款現值計量。隨後，租賃負債將就(其中包括)利息及租賃付款以及租賃修訂的影響而作出調整。就現金流量的分類而言，本集團目前將與自用租賃土地有關的預付租賃付款列作投資現金流量，而其他經營租賃付款則列作經營現金流量。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有關租賃負債的租賃付款將分配至本金及利息部分，本集團將以融資現金流量呈列。

除若干亦適用於出租人的規定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轉承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的出租人會計處理方法的規定，並繼續要求出租人將其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要求更詳盡的披露。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為7,217,000港元。初步評估顯示，該等安排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的租賃釋義，因此，本集團將就所有該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惟低價值或短期租賃除外。

此外，本集團現時認為已付可退回租賃按金及已收可退回租賃按金是租賃項下的權利及義務，適用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付款的定義，上述按金並非與使用相關資產權利有關的付款，因此，上述按金的賬面值可予調整至經攤銷成本，而有關調整乃被視為額外租賃付款。已付可退回租賃按金的調整將被視為額外租賃付款並會計入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內。已收可退回租賃按金的調整應會被視為預收租賃付款。

應用新規定可能導致上述計量、呈列及披露出現變動。

### 3. 重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載有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所規定的適用披露。

#### 4. 收益及分類資料

收益指售出貨品的已收及應收款項(已扣除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在該兩個年度均於某時間點確認。

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買賣液態塗料及粉末塗料。本集團的管理層(即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基於按客戶所在地釐定的地區分類決定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有關本集團的經營及可報告分類的資料如下：

#####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香港及其他 <sup>#</sup>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b>收益</b>			
外部收益	<u>33,035</u>	<u>393,311</u>	<u>426,346</u>
<b>業績</b>			
分類溢利	<u>1,032</u>	<u>35,610</u>	<u>36,642</u>
利息收入			1,482
未分配企業收入			9,226
未分配企業開支			(45,353)
未分配企業其他收益及虧損			(929)
融資成本			(5)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u>8,397</u>
除稅前溢利			<u>9,460</u>
<b>資產總值</b>			
分類資產—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0,768	116,420	127,188
未分配資產			<u>543,046</u>
			<u>670,234</u>
<b>其他分類資料</b>			
計入分類溢利計量的金額：			
貿易應收款項的已確認減值虧損	<u>105</u>	<u>1,436</u>	<u>1,541</u>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香港及其他#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b>收益</b>			
外部收益	<u>50,493</u>	<u>323,668</u>	<u>374,161</u>
<b>業績</b>			
分類溢利	<u>6,690</u>	<u>17,429</u>	24,119
利息收入			1,354
未分配企業收入			9,961
未分配企業開支			(41,307)
未分配企業其他收益及虧損			(4,548)
融資成本			(2)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u>13,585</u>
除稅前溢利			<u>3,162</u>
<b>資產總值</b>			
分類資產—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9,146	96,306	105,452
未分配資產			<u>605,159</u>
			<u>710,611</u>
<b>其他分類資料</b>			
計入分類溢利計量的金額：			
貿易應收款項的已確認減值虧損	<u>-</u>	<u>666</u>	<u>666</u>

# 包括印尼、馬來西亞、台灣及其他司法權區。

附註：

- (i) 分類溢利指各分類在未有分配企業項目的業績，包括利息收入、來自一間聯營公司的附屬公司的管理費收入及租金收入、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淨額、中央行政成本、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解除預付租賃付款、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融資成本以及應佔聯營公司業績。此亦為向本集團管理層報告的方式，旨在據此作出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
- (ii) 除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外，資產並未分配至經營分類。存貨可出售予同屬多個經營分類的客戶，不可按合理基準分配至各自分類。因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指應付同屬多個經營分類的供應商的款項，不可按合理基準分配至各自分類，故負債均無分配至經營分類。

## 來自主要產品的收益

本集團來自其主要產品的收益如下：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銷售		
液態塗料		
向外界人士銷售	286,017	244,679
向一間聯營公司的附屬公司銷售	117,189	105,726
粉末塗料—向外界人士銷售	23,140	23,756
	<u>426,346</u>	<u>374,161</u>

##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年內，來自一間聯營公司的附屬公司的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超過10%，詳情如下：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香港	1,294	3,602
中國	<u>115,895</u>	<u>102,124</u>
	<u>117,189</u>	<u>105,726</u>

## 地區資料

本集團的經營位於香港、中國及其他地區。本集團有關非流動資產的資料按該等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租賃付款、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以及預付租賃付款)的地理位置劃分；以及(就於聯營公司的權益而言)按註冊成立位置劃分，詳情載列如下：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香港及其他地區(附註)	186,757	196,341
中國	<u>122,914</u>	<u>115,089</u>
	<u>309,671</u>	<u>311,430</u>

附註：其他地區的非流動資產佔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非流動資產總值少於10%。



## 5. 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b>其他收入</b>		
來自一間聯營公司的附屬公司的專利費收入	6,230	3,708
來自一間聯營公司的附屬公司的管理費收入	7,517	8,304
來自一間聯營公司的附屬公司的租金收入	1,709	1,657
來自一間聯營公司的附屬公司的運輸費收入	1,582	1,446
租金收入	715	693
利息收入	1,482	1,354
	<u>19,235</u>	<u>17,162</u>
<b>其他收益及虧損</b>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淨額	(496)	(3,279)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1,069)	994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	(433)	(1,269)
政府補助金	1,518	2,123
其他	404	587
	<u>(76)</u>	<u>(844)</u>

## 6. 除稅前溢利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核數師酬金	1,380	1,180
董事酬金		
袍金	960	960
其他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	3,793	3,81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75	369
	<u>5,128</u>	<u>5,141</u>
其他員工成本：		
薪金及其他津貼	97,110	93,06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7,911	7,826
	<u>110,149</u>	<u>106,027</u>
解除預付租賃付款	813	788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	14,436	13,234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計入銷售成本)	341,005	308,784
捐贈	1,980	1,959
有關租賃物業的最低經營租賃租金	2,430	1,409
	<u>2,430</u>	<u>1,409</u>

## 7. 稅項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	742	737
以往年度超額撥備	<u>(250)</u>	<u>(16)</u>
	<u>492</u>	<u>721</u>
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年度	1,642	–
以往年度超額撥備	<u>(42)</u>	<u>(912)</u>
	<u>1,600</u>	<u>(912)</u>
遞延稅項	<u>–</u>	<u>162</u>
	<u><u>2,092</u></u>	<u><u>(29)</u></u>

## 8. 股息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向股東分派截至2017年12月31止年度的末期股息15,000,000港元或每股0.025港元以及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期間的中期股息12,000,000港元或每股0.02港元(2017年：15,000,000港元)。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2017年：每股0.025港元)。

## 9.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基於下列數據計算：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的盈利(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	<u>8,563</u>	<u>6,105</u>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的普通股數目	<u>600,000</u>	<u>600,000</u>

由於兩個年度均無潛在已發行普通股，故並無呈列兩個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

## 10.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非上市投資，按成本	513	513
應佔收購後換算儲備	3,828	11,451
應佔收購後溢利，扣除已收股息	<u>178,246</u>	<u>179,925</u>
	<u><b>182,587</b></u>	<u>191,889</u>

##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124,869	107,143
應收票據	5,878	2,351
減：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	<u>(3,559)</u>	<u>(4,042)</u>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總額	127,188	105,452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u>6,693</u>	<u>5,508</u>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u><b>133,881</b></u>	<u>110,960</u>

本集團給予貿易客戶30天至90天的信貸期。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扣除減值虧損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按發票日期呈列)。倘客戶使用銀行票據於初始信貸期屆滿時結清彼等的貿易應收款項，於報告期末的應收票據賬齡分析則按出票日期呈列。所有應收票據將於30天至180天期間到期。

	貿易應收款項		應收票據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0至30天	44,267	43,295	251	771
31至60天	26,351	25,073	-	72
61至90天	25,368	13,687	34	201
逾90天	<u>25,324</u>	<u>21,046</u>	<u>5,593</u>	<u>1,307</u>
	<u><b>121,310</b></u>	<u>103,101</u>	<u><b>5,878</b></u>	<u>2,351</u>

##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28,366	26,340
應計員工成本	12,656	10,60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3,404	6,674
	<u>54,426</u>	<u>43,615</u>

購買貨品的平均信貸期為90天。以下為貿易應付款項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賬齡分析：

	貿易應付款項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0至30天	22,237	20,662
31至60天	3,962	4,022
61至90天	848	381
逾90天	1,319	1,275
	<u>28,366</u>	<u>26,340</u>

## 13. 股本

	股份數量	股本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2017年1月1日、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	<u>10,000,000,000</u>	<u>100,000</u>
已發行：		
於2017年1月1日、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	<u>600,000,000</u>	<u>6,000</u>

## 業績及財務概覽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綜合營業額為426,346,000港元(2017年：374,161,000港元)，較去年增加約13.95%。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增加約40.26%至8,563,000港元(2017年：6,105,000港元)。此乃主要由於(i)於市場推出新產品後毛利增加；(ii)客戶銷售額增加；及(iii)售予本公司聯營公司的貨品數量增加。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盈利為1.4港仙(2017年：1.0港仙)。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每股資產淨值維持於1.00港元(2017年：1.07港元)。

##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2017年：每股0.025港元)。

## 就股東周年大會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謹訂於2019年6月26日(星期三)舉行。為釐定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由2019年6月21日(星期五)至2019年6月26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於此期間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普通股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2019年6月20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遞交予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以供登記，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業務回顧

對本集團來說，2018年是充滿變化與機遇的一年。於2018年11月，Timenew Limited成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及最終控股公司，其新加入的董事為董事會帶來不同的專業知識及遠見，並為本公司提供新經濟行業的其他潛在業務合作機會發展市場，以在合適的商機出現時作出考慮。

儘管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面對各種變化及挑戰，但由於在市場推出新產品後毛利增長，客戶銷售額增加，以及售予本公司聯營公司的貨品數量增加，令本集團的整體表現於2018年仍有所改善。

本公司於2018年初大量生產的新產品感溫變色塗料的利潤率表現理想。新塗料會隨溫度變化而變色，常用於玩具生產，本集團正在開發其他可行的產品，例如醫療相關設備，以擴大此塗料的應用範圍。

特別是，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增加至85,341,000港元(2017年：65,377,000港元)，整體毛利率為20.02%(2017年：17.47%)。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銷售成本與原材料及勞工成本佔總銷售成本的主要部分。

由於其他競爭對手作出掠奪式定價，市場競爭激烈，且本集團電器、電腦、通訊及消費電子產品的需求減少，因此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分部的銷售額有所下降。

當地市政府實施了嚴格的政策及規例，例如在環境保護方面，檢驗及認證要求相當複雜，為深圳塗料廠房的整體運營帶來沉重負擔。為減輕有關不利影響，本集團的深圳廠房於年內積極進行多項規模重組及精簡計劃削減成本，深圳廠房的大部分生產亦已移師至廣州塗料廠房。為配合本集團的業務增長，本集團進一步擴充其於廣州廠房的現有生產設施，展開廣州廠房生產設施的第二階段建設。兩幢倉庫的建築工程已於年內完成，而一個工作室及一幢技術發展大樓的工程則預計將於2019年年底完成。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就廣州廠房生產設施的第二階段建設投資約7,700,000港元。

向外界人士作出的液態塗料銷售增加16.89%至286,017,000港元(2017年：244,679,000港元)，該增幅超出向外界人士作出的粉末塗料銷售減少2.59%至23,140,000港元的減幅(2017年：23,756,000港元)，故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銷售整體上錄得增長。

此外，收益增加主要是由於對一間聯營公司卡秀堡輝控股有限公司(「卡秀堡輝」)的附屬公司的液態塗料銷售增加，以及萬輝泰克諾斯(常州)化工有限公司(「萬泰」)向泰克諾斯塗料(上海)有限公司提供的液態塗料供應增加。

鑒於近年多名玩具業客戶已將生產基地由珠江三角洲遷往其他海外地區，本集團將透過於中國境外地區物色合適的地方興建新廠房，從而把握有關投資機遇，推動本集團實現其業務目標。

另一方面，鑒於需要額外時間遵守就廣州源輝化工有限公司(現稱為萬輝(廣州)高新材料有限公司(「萬輝廣州」))向增城公司(本公司關連人士)收購物業的土地使用權(「土地收購事項」)所需的若干登記及審批手續(如本公司於2015年11月17日刊發的招股章程內「關連交易」一節以及本公司於2018年12月5日刊發的公告內所披露)，締約方已同意將土地收購事項的完成日期進一步延至2019年12月31日或之前。本集團認為推遲完成土地收購事項將不會對本公司的營運或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本公司將適時就土地收購事項的發展作進一步公佈。

### 主要聯營公司

本集團於卡秀堡輝持有45%權益，該公司主要從事不粘耐熱裝飾塗料及手機塗料的進口、分銷、製造及市場行銷。於回顧年度，卡秀堡輝的收益增加3.84%至620,122,000港元(2017年：597,211,000港元)，卡秀堡輝的整體銷售額亦錄得增長，而卡秀堡輝的年度溢利則有所下降。由於國際及消費電子市場的銷售額表現理想，故手機塗料銷售有所改善。然而，火車塗料及不粘耐熱裝飾塗料的銷售額均有所下降。於回顧年度，本集團攤佔卡秀堡輝的溢利下降約38.17%至8,401,000港元(2017年：13,587,000港元)。

### 收購第三方支付業務

於2019年3月2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作為買方)、Mao Hong Holding Limited(作為賣方)與陳亮先生及陳子鈞女士(統稱「擔保人」)訂立買賣協議(「買賣協議」)，據此，根據買賣協議之條款及條件並在其規限下，本集團將購買Mao Hong Information Technology Holding Limited(「目標公司」)已發行股本51%(「銷售股份」)，概不附帶一切產權負擔，自完成買賣銷售股份(「完成」)起生效(「收購事項」)。收購事項的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3月4日的公告中披露。

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懋宏集團」)將進行懋宏集團企業架構重組，並與擔保人、上海懋宏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營運公司」)及上海得仕控股有限公司訂立一系列結構合約(「結構合約」)(統稱「重組」)。於重組完成後，目標公司將透過結構合約對營運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營運公司集團」)之管理及營運擁有間接控制權。

營運公司集團為數碼支付平台，透過以下服務及產品提供第三方支付服務：(1)互聯網支付服務及(2)預付卡發行及管理服務及(3)其他。

直至本公告日期，收購事項尚未完成。

## 其他

就有關有意行使權利出售於萬泰(本公司間接擁有60%權益的附屬公司)的40%股權，本集團於2018年9月向上海國際經濟貿易仲裁委員會提出仲裁申請書。仲裁程序仍在進行中，本集團現正積極跟進有關仲裁並就潛在影響進行評估。目前，本集團業務的營運狀況仍屬正常，有關仲裁對本集團的營運、財務狀況及償債能力概無造成重大影響。

##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於股份上市後，本公司於2015年12月自股份配售及公開發售中收取所得款項淨額約119.9百萬港元(經扣除包銷佣金及所有相關開支)。所得款項的實際用途如下：

### 所得款項計劃用途

- i. 約81.7百萬港元用於部分撥付萬輝廣州生產設施的第二階段建設
- ii. 約12.0百萬港元用於購買額外機器及設備
- iii. 約3.3百萬港元用於部分清償萬輝廣州生產設施第二階段建設土地的購買價

### 所得款項實際用途

- i. 約7.7百萬港元用於撥付萬輝廣州生產設施的第二階段建設
- ii. 約8.9百萬港元用於購買額外機器及設備
- iii. 尚未使用



## 所得款項計劃用途

## 所得款項實際用途

- |                         |                         |
|-------------------------|-------------------------|
| iv. 約20.0百萬港元用於償還銀行透支融資 | iv. 20.0百萬港元用於償還銀行透支融資  |
| v. 約2.9百萬港元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 v. 約2.9百萬港元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

董事知悉截至本公告日期所得款項計劃用途並無重大改變。

## 財務資源、借貸、股本結構及匯率波動的風險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為309,671,000港元(2017年：311,430,000港元)，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98,029,000港元(2017年：95,104,000港元)、預付租賃付款25,960,000港元(2017年：23,631,000港元)、於聯營公司的權益182,587,000港元(2017年：191,889,000港元)及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及預付租賃付款3,095,000港元(2017年：806,000港元)。該等非流動資產主要以本集團股東資金撥付。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減少至304,309,000港元(2017年：343,932,000港元)。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銀行借款(2017年：無)。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位於香港的租賃土地及樓宇1,508,000港元(2017年：1,585,000港元)已就本集團獲授一般銀行融資質押予一間銀行。

本集團業務主要位於中國，其交易及相關營運資金主要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本集團將密切監控外匯風險，會於必要時考慮對沖重大貨幣風險。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訂約而未撥備資本承擔為8,121,000港元(2017年：2,357,000港元)，有關建議購買土地的已訂約而未撥備其他承擔為8,345,000港元(2017年：8,747,000港元)。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重大收購及出售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重大投資或資本承擔。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僱用641名(2017年：682名)僱員。本集團確保僱員的薪酬與市場環境及個人表現相符合，並且定期對薪酬政策進行檢討。

## 前景及策略

本集團預計2019年原材料成本、薪金與工資及其他生產成本將保持高位，而中美貿易磨擦可能升級至戰略層面以遏制中國在世界舞台上迅速崛起，此或會進一步令緊張形勢加劇。因此，鑒於塗料行業市場環境嚴峻，本集團將維持保守審慎。由於中國對塗料行業及其上游供應商實施嚴格的措施，因而產生高昂的合規成本，預計本集團的整體運營成本管理將繼續充滿挑戰。

## 在新經濟行業探索業務機會

本公司擬繼續本集團的現有主要業務，並留聘本集團的營運僱員。憑藉本公司主席李重遠博士於新經濟行業的經驗(包括金融服務、一般零售及準零售數碼應用程式及(尤其是)金融科技)，本公司將為本集團探索新經濟行業的可能業務機會。茲提述日期為2019年3月4日有關收購第三方支付業務的公告，本公司將繼續就制定本集團未來業務發展的業務計劃及策略，對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作出檢討。本公司可因應檢討結果而為本集團探索其他業務機會，並考慮任何資產出售、資產收購、業務重整、業務分拆、籌集資金、業務架構重組及／或分散業務是否適合，以提高本集團的長遠增長潛力。本公司正評估，並與新經濟行業的多間實體及不同參與方進行初步討論及磋商，以探索可能的合作機會。倘任何該等機會得以落實，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另行刊發公告。

##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深信企業管治為本公司成功的關鍵及提升股東價值至為重要。據此，本公司已採取各項措施，以確保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

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應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的原則，並已遵守當中所載的守則條文。本公司將定期審閱及持續更新現行的常規。

據董事會所知悉，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述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條文第A.2.1條、第A.6.1條、第A.6.5條及第D.1.4條除外。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第A.2.1條**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加以區分，不能由同一人兼任。繼原樹華先生及高澤霖先生分別辭任主席及行政總裁後，本公司並無任何高級職員擔任「行政總裁」一職。李重遠博士已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負責制訂公司策略、監督本集團的管理及業務發展。主席亦帶頭通過鼓勵董事對董事會事務作出積極貢獻以及推廣公開及坦誠交流的文化，確保董事會有效運作及以本公司最佳利益為依歸。本公司日常營運及管理由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監察。董事會認為儘管並無設有行政總裁一職，本公司透過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公開坦誠及協作精神，可確保權力與職權之平衡，董事會由富有經驗及具有卓越才幹的人士組成，彼等不時舉行會議以討論影響本公司及本集團營運的事宜。此架構獲本公司完善的企業管治架構及內部監控政策支援。然而，董事會將不時檢討此架構，以確保一旦有適當的情況出現時，可採取合適的行動。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第A.6.1條**

根據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條文第A.6.1條，每名新委任的發行人董事均應在獲委任時獲得全面、正式兼特為其而設的就任須知。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全體新委任董事(即李重遠博士、左怡女士、李綱先生、王建平先生及施平博士)在獲委任時並無獲得任何就任須知，原因是本公司無法在彼等於2018年12月10日獲委任時或短期內安排就任須知。就任須知將在2019年提供予新委任董事，確保彼等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具備適當的理解，並充分理解彼等在上市規則、法律及其他監管規定下的責任。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第A.6.5條**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條文第A.6.5條規定全體董事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自2018年12月10日委任董事後直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期間，新委任董事並未參與持續專業發展。為確保全體董事對董事會作出知情及相關貢獻，本公司將於2019年安排及撥資舉行合適的培訓，適當地強調董事的角色、職能及責任。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第D.1.4條

根據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條文第D.1.4條，本公司應有正式的董事委任書，當中載列與其委任相關的主要條款及條件。本公司並無與新委任董事簽立正式委任函件。然而，新委任董事須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至少每三年輪席退任一次。此外，新委任董事於履行彼等作為本公司董事的職責及責任時，須遵守公司註冊處發出的「董事責任指引」及由香港董事學會發出的「董事指南」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指南」(如適用)中所載的指引。

##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本公司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已確認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 不競爭承諾

原樹華先生及高澤霖先生(各自於年內為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並於2018年12月31日辭任)及廣銘控股有限公司、Mezzo International Limited及李成輝先生(年內各為本公司的前控股股東)作為契諾人(統稱「契諾人」)於2015年11月6日訂立以本公司為受益人的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據此，各契諾人已向本公司(為其本身及為本集團成員公司的利益)不可撤回及無條件地保證及承諾，於不競爭契據持續期間，各契諾人不得經營、從事、投資或以其他方式參與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不時從事的任何業務相似或對其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從事或投資又或本集團不時進行業務的任何所在地方的業務，或於其中擁有權益。

本公司前控股股東已向本公司提供確認函，確認彼等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遵守不競爭契據。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本公司前控股股東所提供確認彼等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遵守不競爭契據的確認函，且自2018年12月10日委任董事當日至本公告日期期間，並無收到任何針對控股股東就彼等未有遵守不競爭契據而提出的申索。

## 審核委員會的審閱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準則及實務，以及審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工作範圍

本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報表、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有關附註的數字，已獲得本集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同意與本集團於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的數額相符。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執行的相關工作並不構成按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而進行的核證委聘，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不會就本公告發出任何核證。

承董事會命  
萬輝化工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重遠

香港，2019年3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李重遠博士

非執行董事：  
江木賢先生  
左怡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綱先生  
王建平先生  
施平博士